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6年8月29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16年8月13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8月29日（星期一）下午14:50，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8月28日-2016年8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8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6年8月28日下午15:00至2016年8月29日下午15:00。

5、股权登记日：2016年8月24日（星期三）

6、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其中，网络投票

方式包括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东账户只能选择其中一种网络投票方式。

如果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 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星期三)(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技园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2 亿元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第六届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参见 2016 年 8 月 3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六届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和《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持受托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持有受托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16 年 8 月 26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7:00

2016 年 8 月 29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4:20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现场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技园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5、信函送达地点详情如下：

收件人：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请致电 0755-26506648、26506649 查询）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技园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邮政编码：518057

传真号码：0755-26506800

6、其他事项：传真及信函登记请同时进行电话确认。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与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070，投票简称：特发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	------	------

议案 1	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2 亿元的议案	1.00
------	--------------------------------	------

（2）填报表决意见

议案 1 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请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 年 8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28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26506648、26506649（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技园科丰路2号特发信息港大厦B栋18楼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指定传真：0755-26506800（传真请标明：董事会秘书处收）

六、备查文件

- 1、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8 月 25 日

附件一：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在委托权限内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或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

序号	股东大会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2亿元的议案》			

说明：

- 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内划“√”，做出投票表示。
-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表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 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